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Distr.: General
4 January 2022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联合国森林论坛

第十七届会议

2022 年 5 月 9 日至 13 日，纽约

临时议程* 项目 4

筹备在 2024 年对国际森林安排在实现目标方面的成效进行中期审查，包括审查 2017-2030 年联合国森林战略计划传播和外联战略的成效

筹备在 2024 年对国际森林安排在实现目标方面的成效进行中期审查

秘书处的说明

摘要

联合国森林论坛第十七届会议应对在 2024 年对国际森林安排在实现目标方面的成效进行中期审查，包括审查 2017-2030 年联合国森林战略计划传播和外联战略的成效的筹备工作进行审议。本说明作为论坛第十七届会议讨论议程项目 4 的基础。

* E/CN.18/2022/1。



一. 导言

1. 按照联合国森林论坛 2022-2024 年期间工作方案(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 2021/6 号决议), 论坛第十七届会议应对在 2024 年对国际森林安排在实现目标方面的成效进行中期审查, 包括审查 2017-2030 年联合国森林战略计划传播和外联战略的成效的筹备工作进行审查并作出决定。
2. 本说明概述了论坛第十六届会议以来闭会期间活动的成果, 包括 2021 年 11 月举行的国际森林安排中期审查筹备工作专家组会议的成果。¹
3. 必须指出, 论坛将在 2024 年第十九届会议上对国际森林安排进行实际的中期审查。因此, 论坛第十七届会议将只讨论和决定在第十七届和第十九届会议之间需要开展或筹备的行动、活动和产出, 以便利 2024 年对国际森林安排的中期审查。

二. 国际森林安排中期审查的依据

4. 对国际森林安排在实现目标方面的成效进行中期审查遵循以下相关规定: 经社理事会第 2015/33 号决议, 特别是关于 2015 年后国际森林安排的第一节和关于对国际森林安排的审查的第十二节; 联合国森林战略计划第四节(经社理事会第 2017/4 号决议, 附件一); 以及经社理事会第 2021/6 号决议。

A.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 2015/33 号决议

5. 经社理事会在其第 2015/33 号决议第一节中加强了国际森林安排, 并决定了其主要组成部分和目标。² 因此, 国际森林安排的组成部分包括: 论坛及其成员国、论坛秘书处、森林合作伙伴关系、全球森林筹资协助网络、论坛信托基金。经社理事会在决议中确定了国际森林安排的伙伴包括: 有关的国际、区域、次区域组织和进程、主要群体、其他利益攸关方。
6. 根据第 2015/33 号决议第十二节和战略计划第 66 段, 论坛应在 2024 年对国际森林安排在实现目标方面的成效进行中期审查, 并在 2030 年进行最终审查, 在此基础上, 论坛应就森林安排的未来方向向经社理事会提出建议。

B. 2017-2030 年联合国森林战略计划第四节

7. 根据战略计划第四节, 论坛在国际森林安排中期审查期间还将审议另外两个问题, 即: (a) 评估战略计划的执行进展; (b) 论坛对《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后续落实和评估的贡献(见下文第 39 和 45 段)。

¹ 更多信息, 包括论坛秘书处编写的调查问卷、背景文件和共同主席摘要, 可查阅 www.un.org/esa/forests/forum/index.html。

² 国际森林安排的目标见经社理事会第 2015/33 号决议第 1(d)段。

C.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 2021/6 号决议

8. 根据经社理事会第 2021/6 号决议附件一，国际森林安排中期审查的筹备工作还应包括审查战略计划传播和外联战略的成效。

三.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 2015/33 号决议通过以来的主要事态发展

9. 本节简要概述了国际森林安排各组成部分的主要职能、相关伙伴的活动以及自经社理事会第 2015/33 号决议通过和 2017 年举行论坛第一届会议(即论坛采用新工作方法的第一届会议)以来的主要事态发展。³

A. 联合国森林论坛及其成员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 2015/33 号决议和 2017-2030 年联合国森林战略计划的相关规定

10. 经社理事会在其第 2015/33 号决议第 3 段中决定了论坛的核心职能，并要求根据 2017-2030 年战略计划履行这些职能。

11. 经社理事会还在决议第 6 段中请论坛举行为期五天的年度会议，调整会议结构，加强闭会期间的工作，以尽量扩大其工作的影响和相关性。论坛奇数年会议侧重于讨论执行和技术咨询问题；偶数年会议侧重于政策对话和制定、决策。

12. 根据 2017-2030 年联合国森林战略计划(经社理事会第 2017/4 号决议，附件一)第 35 段，论坛是负责战略计划执行情况后续落实和评估的政府间机构，途径包括为森林合作伙伴关系提供指导，以及确保奇数年与偶数年会议顺利配合。

13. 根据战略计划第 29 段，论坛成员的单独和集体行动与承诺对成功执行战略计划和实现其全球森林目标和具体目标起决定作用。成员可酌情在国家自愿贡献中列入与它们打算就其他与森林有关的国际承诺和目标作出的与森林有关的贡献，如执行《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及其可持续发展目标、爱知生物多样性目标以及根据在《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下通过的《巴黎协定》而采取的应对气候变化的行动。

2015 年以来的主要事态发展

14. 论坛就履行其职能和其他授权任务作出若干决定。例如，论坛制定了 2017-2030 年联合国森林战略计划和 2017-2020 年四年期工作方案，并随后在 2017 年 1 月举行的特别会议上通过了该方案；调整会议结构；将关于所有类型森林的无法律约束力文书改名为联合国森林文书；将其全球森林目标延长至 2030 年；并商定更新联合国森林文书，以提及《2030 年议程》。论坛还通过了全球森林筹资协助网络准则，并定期为《2030 年议程》的后续落实、评估和执行作出贡献。

³ 2017 年，论坛通过了战略计划和第一个四年期(2017-2020 年)工作方案，并实施了新的工作方法。

15. 论坛在推动全球森林伙伴关系与合作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包括指导森林合作伙伴关系制定其工作计划和 2030 年战略愿景。⁴ 论坛讨论了促进对可持续森林管理概念的共同理解的方法和手段。论坛每年都讨论和审议在执行战略计划、网络运作以及加强利益攸关方参与其技术和政策会议上的进展。通过收到更多的科学研究和报告以及增加专家之间的互动，论坛促进了科学政策的互动。论坛通过了国家主导的倡议和其他倡议的最新准则，并通过组织各种利益攸关方主导的倡议，加强了这些倡议对论坛优先事项的贡献。⁵

16. 2020 年 3 月至 2021 年 4 月冠状病毒病(COVID-19)大流行暴发期间，论坛表现积极。在此期间，论坛组织了两次实质性会议，并是第一批对全球森林和人民关切的新问题立即作出反应的政府间机构之一。论坛评估了 COVID-19 的影响，并根据这一评估提出若干措施，以减少疫情对森林和森林部门的负面影响。

17. 2021 年 4 月，论坛在其第十六届会议上提请高级官员注意与森林有关的全球重大事态发展以及 COVID-19 对森林和以林为生者的影响。从 2020 年到第十六届会议结束期间，论坛继续开展实质性工作，通过了新的 2021-2024 年四年期工作方案，并讨论了成员的主要关切问题，从而确立了高效率和高成效标准。

18. 论坛成员还在推动论坛工作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支持国际森林安排不同组成部分的工作，并及时提供咨询、指导和资源，以促进其工作。然而，在 2018 年首个报告周期内，只有 52 个成员提交了国家自愿报告，只有 19 个成员宣布了国家自愿贡献。

B. 联合国森林论坛秘书处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 2015/33 号决议和 2017-2030 年联合国森林战略计划的相关规定

19. 经社理事会根据其第 2015/33 号决议第 17(a)段决定，论坛秘书处应继续履行其六项原有职能，并根据第 17(b)段增加四项职能。战略计划(经社理事会第 2017/4 号决议，附件一，第 36 段)进一步规定，论坛秘书处在涉及论坛四年期工作方案和战略计划的所有事项上为论坛提供服务和支持。

2015 年以来的主要事态发展

20. 自经社理事会第 2015/33 号决议通过以来，论坛秘书处一直履行其法定职能，并发挥其重要的支持作用。根据该决议，论坛设立了一个不限成员名额政府间特设专家组和一个工作组，以支持更新联合国森林文书并制定 2017-2030 年战略计划以及 2017-2020 年四年期工作方案。论坛秘书处提供业务、后勤和实质性支助，包括编写文件，支持这些机构的工作(见大会第 70/199 号和第 71/285 号决议)。

21. 论坛秘书处后续落实了经社理事会第 2015/33 号决议关于调整论坛会议结构的规定。在 2017-2030 年联合国森林战略计划和四年期工作方案通过后两个月内，论坛秘书处组织了论坛第十二届会议。它还通过组织虚拟磋商和会议，支持论坛

⁴ 见 www.un.org/esa/forests/collaborative-partnership-on-forests/strategic-vision-2030/index.html。

⁵ 更多信息见论坛秘书处起草的背景文件，可查阅 www.un.org/esa/forum/index.html。

的工作，特别是在 COVID-19 大流行的挑战性时期。2015 至 2021 年，论坛秘书处一直就论坛会议的组织和举行向论坛主席团提供咨询意见。它就论坛的专题优先事项以及森林与可持续发展目标之间的相互联系等编写了实质性文件、若干分析报告和背景研究，并加强了利益攸关方对闭会期间活动和论坛会议的参与。

22. 论坛秘书处在加强与森林有关问题的合作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包括通过森林合作伙伴关系。它在拟订和通过“伙伴关系 2030 年战略愿景”、论坛关于加强可持续森林管理的共同理解的讨论以及关于森林、气候变化和生物多样性之间相互联系的部门间工作中发挥了主导作用。论坛秘书处在国际会议期间组织了几次活动，并就森林方面的重大关切问题编写了宣传材料和简报。对论坛秘书处履行经社理事会第 2015/33 号决议所载职能的活动的进一步说明，见下文 A、C-H、J 节。

C. 森林合作伙伴关系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 2015/33 号决议和 2017-2030 年联合国森林战略计划的相关规定

23. 根据第 2015/33 号决议第 20 段，经社理事会界定了森林合作伙伴关系的核心职能，并根据第 21 段重申，伙伴关系应继续接受论坛的指导，向论坛会议提交协调投入和进展报告，并定期审查其成效。在决议第 22 段中，经社理事会还鼓励伙伴关系及其成员组织除其他外，加强伙伴关系，包括制定伙伴关系有效运作和运行的程序；评估其成员构成，并评估在森林方面具有大量专门知识的其他成员的潜在附加值；制定与战略计划相一致的工作计划，确定伙伴关系所有成员或下属成员应优先采取的集体行动以及这些行动所涉的资源问题；考虑到伙伴关系各成员的优势和重点，进一步发展和扩大联合专门举措。

24. 根据战略计划第 38 段，鼓励伙伴关系成员组织酌情并根据各自的任务规定，将全球森林目标和具体目标纳入其与森林有关的计划和方案(经社理事会第 2017/4 号决议，附件一)。在这方面，第 39 段请伙伴关系支持论坛及其成员推进全球森林目标和具体目标，途径包括在成员之间开展合作和伙伴关系，与伙伴关系一同执行与论坛四年期工作方案一致的联合工作计划，以及确定伙伴关系所有成员或下属成员的集体行动以及相关资源需求。

论坛第十二届会议以来的主要事态发展

25. 根据经社理事会第 2015/33 号决议和 2017-2030 年联合国森林战略计划的相关规定，伙伴关系还：(a) 编写了新的政策文件，概述其任务、职能、成员构成和交付机制，并载有其议事规则；⁶ (b) 评估了其成员构成，并将濒危野生动植物种国际贸易公约秘书处增列为新的成员组织；(c) 制定了 2017-2020 年工作计划；⁷ (d) 制定了 2030 年战略愿景；(e) 制定了 2021-2024 年工作计划。⁸ 此外，

⁶ 可查阅 www.un.org/esa/collaborative-partnership-on-cpf-policy-document/index.html。

⁷ 可查阅 <https://www.un.org/esa/forests/collaborative-partnership-on-forests/cpf-workplan-2017-2020/index.html>。

⁸ 可查阅 <https://www.un.org/esa/forests/collaborative-partnership-on-forests/cpf-work-plan-2021-2024/index.html>。

伙伴关系考虑到伙伴关系成员组织的优势和重点，自论坛第十二届会议以来，发展和扩大了联合举措和其他联合活动。⁹

D. 全球森林筹资协助网络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 2015/33 号决议和 2017-2030 年联合国森林战略计划的相关规定

26. 经社理事会在其第 2015/33 号决议第四节中重申，没有任何单一解决方案能满足森林筹资方面的所有需要，所有利益攸关方必须在各级并利用公共和私营部门、国内和国际、双边和多边等所有来源采取综合行动。经社理事会欢迎协助进程开展的积极工作(见 E/2009/118 和 E/2011/42)，并决定升级协助进程，并将其更名为全球森林筹资协助网络。经社理事会指定论坛秘书处管理该网络(第 2015/33 号决议，第 13(f)和 17(a)(三)段)，并请论坛在战略计划中为网络确定明确的优先事项。战略计划第 62 段随后确定了网络的优先事项。

2015 年以来的主要事态发展

27. 2017 至 2020 年，论坛秘书处定期编写并向论坛每届会议提交年度报告，说明与可持续森林管理筹资有关的重大全球事态发展、论坛秘书处执行网络不同优先事项和其他相关授权活动方面的活动，以及其业务的可用资源。

28. 2018 年 5 月，论坛第十三届会议审议并通过了网络准则和提高网络成效的措施(见 E/2018/42)。应论坛的要求，论坛秘书处制定了：(a) 一份通用指南和一套模块化培训教材，以协助各国制定国家森林筹资战略；以及(b) 在 2021 年 4 月举行的论坛第十六届会议上正式启动网络信息交换机制的第一阶段。第一阶段涉及开发一个网站和三个数据库，内容涉及筹资机会、获得资源的信息和学习材料以及经验教训和最佳做法。

29. 2018 年，论坛还在第十三届会议上赞赏地注意到，中国政府表示愿意在北京为该网络建立和运作一个论坛秘书处办公室。截至 2020 年底，联合国与中国已就东道国协定草案和谅解备忘录草案进行了四轮磋商。还需要进一步磋商，以达成共识，包括就拟议办公室活动的性质和范围达成共识。按照论坛的要求，论坛秘书处在论坛年度会议上定期提供了此事的最新情况。

30. 论坛秘书处自愿对网络的工作和成就进行了内部评估，供论坛 2020 年第十五届会议审议(见 E/CN.18/2020/5)。除其他外，该评估涵盖了网络面临的主要挑战和机遇。然而，由于全球疫情，第十五届会议没有面对面举行，论坛无法对评估进行彻底审议。

31. 自网络于 2015 年成立以来，论坛秘书处收到了 35 个国家和两个次区域的请求，要求网络协助制定国家森林筹资战略和关于为可持续森林管理调动资金的项目提案。几乎所有这类请求都已经或正在得到秘书处的回应。由于网络的工作，

⁹ 更多信息可查阅 <https://www.cpfweb.org/en/>。

已制定了 23 个国家森林筹资战略和项目提案。来自国家和次区域两级的约 1 000 名专家还接受了制定国家森林筹资战略和项目提案的培训。

32. 网络的工作主要由论坛信托基金提供的预算外资源供资。自 2015 年 5 月网络成立到 2020 年 12 月，论坛秘书处共调动了 480 万美元，以执行网络的优先事项。

E. 联合国森林论坛信托基金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 2015/33 号决议和 2017-2030 年联合国森林战略计划的相关规定

33. 论坛信托基金于 2001 年建立，目的是从自愿预算外资源为支持论坛的活动筹资。信托基金的资源对于执行论坛秘书处支持论坛的核心活动至关重要，包括其能力发展活动、代表参加论坛会议的旅行安排以及工作人员和咨询费用。

34. 经社理事会在其第 2015/33 号决议第十四节中敦促捐助国政府和组织，包括金融机构和其他有能力各方，向信托基金提供自愿捐款。它促请捐助国和国际组织，包括金融机构和其他有能力各方，向信托基金提供财政支助，以支持发展中国家的参与，并优先考虑最不发达国家、非洲国家、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和经济转型国家。

35. 按照战略计划第 64 段，信托基金可用于支持网络的活动。根据第 65 段，论坛将监测和评估网络的工作和业绩，包括信托基金资源的可用情况。

论坛第十二届会议以来的主要事态发展

36. 自 2017 年以来，论坛秘书处每年都向论坛会议提交一份报告，说明信托基金的运作情况，包括这一年的捐款数额、捐款来源和资金使用情况。论坛还就信托基金的运作提供定期指导。2017 至 2020 年，10 个捐助国向信托基金捐款的估计数是 460 万美元。¹⁰

37. 过去几年影响联合国的流动性危机对本组织的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导致其员额和非员额资源受到限制和制约。自经社理事会第 2015/33 号决议通过以来，论坛的任务、活动范围和产出数量大幅增加。然而，与此同时，联合国经常预算分配的资源并非总是跟上这些事态发展的步伐。因此，必须由信托基金补充资源，以确保论坛秘书处继续顺利运作，支持论坛。

F. 2017-2030 年联合国森林战略计划的执行情况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 2015/33 号决议和 2017-2030 年联合国森林战略计划的相关规定

38. 经社理事会在其第 2015/33 号决议第五节中请论坛成员国继续监测和评估在执行可持续森林管理、包括联合国森林文书和全球森林目标方面的进展。经社理事会还请成员国在自愿基础上向论坛提交国家进展报告，并请论坛秘书处提出国家自愿报告的周期和格式，供论坛第十二届会议审议。

¹⁰ 更多信息见背景文件第 51 段，可查阅 www.un.org/esa/forum/index.html。

39. 根据战略计划(第 2017/4 号决议, 附件一)第 67 至 69 段, 论坛应在 2024 年和 2030 年对国际森林安排在其目标方面的成效进行中期和最终审查的背景下评估战略计划的执行进展。评估应以一套国际商定的指标为依据, 其中包括与全球森林目标和具体目标有关的可持续发展目标的相关指标。评估应考虑到关于执行战略计划、联合国森林文书、国家自愿贡献的国家自愿报告和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最近一次全球森林资源评估的结果, 以及森林合作伙伴关系及其成员组织以及包括区域、次区域组织和相关利益攸关方在内的联合国系统内外其他合作伙伴的投入。

论坛第十二届会议以来的主要事态发展

40. 2017 年 2 月在巴西利亚举行的关于向论坛报告的专家会议上, 提出了战略计划执行进展情况国家自愿报告格式草案, 供论坛第十二届会议审议。论坛在审查后提供了反馈, 并请论坛秘书处与感兴趣的论坛成员进行试点测试。2017 年 11 月内罗毕举行的第二次专家组会议对草案作了进一步修订。在论坛第十三届会议上, 论坛成员国通过该草案, 将其作为初步自愿报告的格式, 并决定邀请成员提交第一轮国家自愿报告, 供论坛第十五届会议 2020 年审议。共有 52 份国家自愿报告提交第十五届会议。2019 年, 还编写了关于报告的解释性说明并提交论坛第十四届会议, 以避免对某些问题和术语的解释不一致。

41. 2017 年 4 月至 2021 年 5 月, 论坛 19 个成员提交了国家自愿贡献, 作为其对推动执行战略计划的贡献。根据关于论坛第十三届会议成果的第 13/1 号决议(见 E/2018/42), 论坛秘书处在其网站上建立了国家自愿贡献信息库。¹¹

42. 根据第 13/1 号决议, 论坛秘书处利用第一轮国家报告所载信息, 编写了一份实现全球森林目标进展情况的简明“旗舰”出版物, 供 2021 年底前发布。该旗舰出版物《2021 年全球森林目标报告》已定稿, 并按照授权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在论坛第十六届会议开幕日发布。

43. 经社理事会通过其第 2020/14 号决议请论坛秘书处根据第一个报告周期和编写旗舰出版物的经验教训, 提出改进国家自愿报告格式的建议, 供论坛 2022 年第十七届会议审议。经社理事会还请论坛从下一个森林资源评估周期开始, 使今后的国家自愿报告与五年期全球森林资源评估进程同步。

G. 对《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的贡献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 2015/33 号决议和 2017-2030 年联合国森林战略计划的相关规定

44. 经社理事会根据其第 2015/33 号决议第 35 和 36 段决定, 森林论坛应主动协助执行、后续落实和评估 2015 年后发展议程(《2030 年议程》)与森林有关的方面, 包括其与森林有关的目标和具体目标, 并申明森林论坛还应表示愿意协助为可持续发展高级别政治论坛开展工作。

¹¹ 见 www.un.org/esa/forests/documents/un-strategic-plan-for-forests-2030/vnecs/index.html。

45. 按照战略计划第 70 段，在 2024 年国际森林安排中期审查期间，还应审查森林论坛对后续落实和评估《2030 年议程》的贡献。战略计划确认，森林论坛作为经社理事会的一个职司委员会，应协助开展《2030 年议程》和可持续发展目标的后续落实和评估，并强调森林对可持续发展目标的贡献，供可持续发展高级别政治论坛年度会议深入评估。

46. 战略计划提供一个框架，用于为执行《2030 年议程》和其他与森林有关的国际文书、进程、承诺和目标作出与森林有关的贡献(经社理事会第 2017/4 号决议，附件一，第 1 段)。战略计划所确定的联合国共同使命是，促进可持续森林管理及森林和森林外树木对《2030 年议程》作出贡献，包括为此加强各级的合作、协调、一致性、协同增效作用及政治承诺和行动(同上，第 4 段)。全球森林目标 5 及其具体目标也旨在通过联合国森林文书等推动治理框架，落实可持续森林管理，并加强森林对《2030 年议程》的贡献(同上，第 27 段)。

论坛第十二届会议以来的主要事态发展

47. 自 2017 年第十二届会议以来，森林论坛及其成员和秘书处一直积极参与加强森林对可持续发展目标和《2030 年议程》的贡献及其相互联系，为此进行分析研究，定期向可持续发展高级别政治论坛会议提交投入，在高级别政治论坛会议期间组织活动并参加会议。

48. 森林论坛秘书处委托进行了七项关于森林与各种可持续发展目标之间相互联系的分析研究。¹² 这些研究促进了论坛成员之间的互动交流，有助于更好地了解森林和全球森林目标对于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的重要作用。森林论坛秘书处还通过参加部门间活动和相关专家组会议，为联合国提交可持续发展高级别政治论坛的相关报告和文件作出贡献。它还向论坛主席团提供实务支助，以便其参加相关会议和活动。

49. 自 2017 年以来，森林论坛及其主席团定期向可持续发展高级别政治论坛年度会议提供投入。¹³ 森林论坛秘书处还结合可持续发展高级别政治论坛会议于 2018 年 7 月 8 日组织了一次活动，题为“基于森林的变革迈向可持续和有复原力的社会：经验教训和成功故事”，其目的是在可持续发展高级别政治论坛审议可持续发展目标 6 和 15 的执行情况时，将出席高级别政治论坛的各代表团代表聚集在一起。

50. 2019 年，联合国森林论坛第十四届会议主席参加了 7 月 16 日举行的可持续发展高级别政治论坛部长级部分，并发表重要讲话，强调了森林论坛对此的投入。2020 年，森林论坛第十五届会议主席参加了 7 月 8 日召开的可持续发展高级别政治论坛会议，主题是“实现 COVID-19 后更好重建，并在对可持续发展目标影

¹² 研究报告可查阅 www.un.org/esa/forests/forum/background-analytical-studies/index.html。

¹³ 森林论坛每年对可持续发展高级别政治论坛的投入可查阅 <https://sustainabledevelopment.un.org/inputs>。

响最大领域采取行动：保护地球和建设复原力”，并向可持续发展高级别政治论坛传达了森林论坛的主要信息。

H. 2017-2030 年联合国森林战略计划传播和外联战略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 2015/33 号决议和 2017-2030 年联合国森林战略计划的相关规定

51. 按照第 2015/33 号决议第 39 段，战略计划应概述传播战略，以提高对国际森林安排工作的认识。战略计划第 71 至 75 段进一步规定，应制定传播和外联战略，在森林部门内外提高对所有类型森林和树木对地球上的生命和人类福祉所作重要贡献的认识。传播和外联战略应参考战略计划，与四年期工作方案同步，并审议相关主题，包括与可持续发展高级别政治论坛有关的主题。鼓励所有各级的行为体为这些努力作出贡献。

论坛第十二届会议以来的主要事态发展

52. 论坛在 2018 年第十三届会议上通过了战略计划传播和外联战略，以履行其任务。通过第 13/1 号决议(见 E/2018/42)，论坛成员请论坛秘书处编制关于全球森林目标和具体目标的简明印刷和在线出版物，用信息图表向森林界内外的一系列受众作宣传。该简明出版物已提交论坛第十四届会议。

53. 论坛秘书处还编写了《2021 年全球森林目标报告》。这一重要传播产品已在 2021 年论坛第十六届会议上推出。如论坛第十六届会议主席的总结所反映，各代表团欢迎论坛秘书处通过经济和社会事务部协调的政策简报和社交媒体活动，努力在 COVID-19 大流行期间提高对森林作用的认识，并鼓励进一步开展与战略计划有关的宣传。它们还强调，需要扩大与跨部门受众的接触，进一步利用在线和社交媒体及虚拟活动，并请知名人士参与对森林惠益和执行战略计划的宣传。鼓励宣传和散发《2021 年全球森林目标报告》，途径包括第十五届世界林业大会、联合国生态系统恢复十年和其他全球性活动，以及针对非技术受众的宣传材料。

54. 国际森林日的年度庆祝活动也一直是一项重要宣传工具，促成论坛秘书处和各国提高对森林对全球可持续发展的多重惠益和贡献的认识，包括在执行《2030 年议程》和全球森林目标方面。国际森林日的主题是与伙伴关系成员组织合作确定的。2017 年国际日的主题是森林与能源；2018 年是森林与可持续城市；2019 年是森林与教育；2020 年是森林与生物多样性。2021 年的主题是“森林再造：实现复苏和福祉之路”。即将到来的 2022 年国际日的主题是森林与可持续生产和消费。

I. 区域和次区域参与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 2015/33 号决议和 2017-2030 年联合国森林战略计划的相关规定

55. 经社理事会第 2015/33 号决议第八节专门讨论区域和次区域参与 2015 年后国际森林安排的问题，战略计划第三节 A 6 亦如此。这些规定要求加强相关区域和次区域伙伴与论坛的合作，包括在执行战略计划和论坛四年期工作方案方面的合作。此外，鼓励相关区域和次区域伙伴建立并加强战略计划与它们政策和方案之间的协同增效作用，并请相关区域和次区域伙伴向论坛各届会议提供协调投入

和建议。还请成员国考虑加强森林政策制定、对话和协调的区域和次区域进程或平台，以避免各自为政，并推进战略计划。

论坛第十二届会议以来的主要事态发展

56. 自论坛第十二届会议以来，区域和次区域实体的作用得到加强。论坛与更多的区域和次区域伙伴进行了接触，论坛秘书处组织了几次专家会议，以加强区域和次区域的合作与协调，并在论坛会议期间举行了专门的小组讨论。

57. 通过 2017-2020 年和 2021-2024 年的四年期工作方案，论坛专门设立了一个与区域和次区域伙伴合作的议程项目，从而使这些伙伴有机会与更广泛的全球森林界分享它们在区域一级面临的挑战以及机遇和经验教训。

58. 此外，区域和次区域伙伴一直为论坛的工作作出贡献，就论坛各届会议的专题重点提供投入，并回答论坛秘书处在论坛会议之前编写的调查问卷。论坛与这些伙伴的这种互动有助于使这些机构的工作支持战略计划的执行，并与全球森林目标更加一致。这些投入被纳入正式文件，供论坛每届会议讨论和决定。

J. 主要群体和其他相关利益攸关方的参与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 2015/33 号决议和 2017-2030 年联合国森林战略计划的相关规定

59. 经社理事会在第 2015/33 号决议第九节中邀请主要群体和其他利益攸关方加强对 2015 年后国际森林安排工作的贡献，并请论坛秘书处推动主要群体和其他利益攸关方参与论坛的工作，特别推动林业、地方社区、慈善组织等私营和非政府部门的领导人参与此工作。

60. 战略计划第 50 段规定，论坛努力与主要群体和其他相关利益攸关方一同工作，设法加强它们在各级对实现全球森林目标和具体目标的贡献，并通过网络、咨询团体及其他机制等方式，增进它们与论坛和森林合作伙伴关系的互动，以提高认识，促进信息交流和传播，并便利协调投入。

61. 战略计划第 51 段鼓励私人慈善组织、教育和学术实体、志愿团体等主要群体和其他相关的利益攸关方自主在各级建立和维持有效的协调机制，以便进行互动，并参与论坛和其他与森林有关的联合国机构。

论坛第十二届会议以来的主要事态发展

62. 自论坛第十二届会议以来，论坛各主要群体的代表一直参与论坛的工作。具体而言，私营部门通过积极参加论坛会议的技术讨论、高级别小组讨论和圆桌会议加强了参与。论坛秘书处还与主要群体的代表合作，包括组织专家会议和支持联合国森林论坛的主要群体主导倡议会，在各小组中为他们分配席位，并提供旅费补助，便利他们参加论坛会议。

63. 论坛在其关于第十二届会议成果的第 12/1 号决议(见 E/2017/42)中，鼓励主要群体和其他相关利益攸关方继续参与论坛的工作，包括拟订为执行战略计划和论坛四年期工作方案作出贡献的提案或工作计划。论坛在其关于第十三届会议成果的第 13/1 号决议(见 E/2018/42)中欢迎各主要群体为加快实现全球森林目标而

制定的联合工作计划，并邀请它们向论坛第十四届会议通报其工作计划的执行进展。为确保它们继续积极参与，2021-2024 年四年期工作方案为论坛每届会议列有一个关于主要群体和其他相关利益攸关方贡献的具体议程项目。

K.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 2015/33 号决议第 42 段和 2017-2030 年联合国森林战略计划第 66 段

64. 经社理事会第 2015/33 号决议第 42 段和战略计划第 66 段¹⁴ 中决定，就 2024 年国际森林安排中期审查而言，论坛可考虑：

(a) 各种备选方案，包括拟定一项关于所有类型森林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书、加强现行安排、继续采用现行安排；

(b) 各种筹资办法，包括建立一个自愿性全球森林基金，以便调动来自各种渠道的资源，用于支助所有类型森林的可持续管理。

65. 经社理事会第 2015/33 号决议第 43 段规定，如果在 2024 之前的论坛会议上就建立全球森林基金达成一致，则可进一步考虑此事。

论坛第十二届会议以来的主要事态发展

66. 没有迹象表明，关于制定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森林文书和建立全球森林基金的全球政治格局自 2015 年以来发生了变化，也没有迹象表明现在有更好的机会达成共识，以便论坛在 2024 年国际森林安排中期审查的背景下审议这些问题。此外，论坛 2017-2020 年和 2021-2024 年四年期工作方案不包括论坛对建立全球森林基金的审议。此外，关于谈判具有法律约束力的区域性森林文书的最近事态发展并不清楚国际社会是否准备考虑一项全球文书。对论坛秘书处 2021 年 7 月问卷的不同答复也表明，就审议关于所有类型森林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书和全球森林基金达成共识的时机可能还不成熟。

四. 结论

67. 自 2015 年加强国际森林安排的经社理事会第 2015/33 号决议通过以来，森林方面出现重要的事态发展。COVID-19 大流行暴发加剧了气候变化、生物多样性丧失、环境退化，以及进一步的不平等和贫困。疫情造成的社会经济和环境影响继续对地球的完整性以及各国和人民的可持续发展构成巨大挑战。应对这些挑战需要各国政府、国际组织和所有其他利益攸关方加强全球团结，提高应对能力。

68. 自 2015 年实施新的工作方式以来，国际森林安排及其组成部分取得了重大成就。然而，现有安排的工作仍有改进空间，包括确保论坛作为所有与森林有关问题的普遍机构发挥更强有力的作用。论坛的政府间协定必须有效纳入所有关于森林的国际决策进程和成果(如《关于森林和土地利用的格拉斯哥领导人宣言》)。森林论坛作为联合国可持续发展目标 15 的专家机构，还可以在推动《2030 年议程》

¹⁴ 论坛对这些问题讨论的历史的进一步信息，见为国际森林安排中期审查筹备工作专家组会议编写的背景文件(第 90-96 段)。可查阅 www.un.org/esa/forests/forum/index.html。

的执行和可持续发展高级别政治论坛的工作方面发挥更强有力的作用。这种参与和合作将确保基于森林的行动在以最有效的方式应对全球挑战方面发挥作用。

69. 对国际森林安排的中期审查为论坛作出适当决定以弥补这些差距提供了机会。在这方面，论坛应侧重于确定加强现有框架、结构和资源的措施。这包括加快执行联合国森林文书、战略计划及其全球森林目标；请更多的国家提交报告和国家自愿贡献；加强全球森林筹资协助网络、其业务和信息交换机制的能力、才能和资源，以更有效地满足各国从所有来源调动和获得森林方面资源的需要。此外，必须探索切实可行的办法，提高论坛在全球森林政策制定方面的地位，包括加强论坛与其他森林有关机构之间的互动和交流。

五. 为筹备国际森林安排中期审查而拟议的行动

70. 根据本说明提供的解释，为筹备国际森林安排中期审查，在 2022 年 5 月论坛第十七届会议结束至 2024 年第十九届会议开始期间，论坛不妨考虑并决定采取下述行动。

A. 与论坛及其成员有关的行动

71. 论坛不妨决定：

(a) 评估论坛及其成员在实现经社理事会第 2015/33 号决议规定的国际森林安排目标方面取得的进展；

(b) 分析论坛在履行第 2015/33 号决议第 3 段规定的职能方面的业绩，确定论坛对全球森林政策格局和可持续发展高级别政治论坛工作的影响，以及促成论坛扩大影响的手段；

(c) 探讨其他措施，更好地利用论坛年度会议，并请成员参与论坛闭会期间的活动，以促进实现全球森林目标；

(d) 确定鼓励论坛成员提交更多国家自愿报告和宣布国家自愿贡献的进一步手段，确定鼓励论坛成员增加国家自愿贡献并促进其成效的手段。

72. 为履行上述任务，论坛秘书处应与论坛成员和利益攸关方协商进行一项分析研究，并提交本说明第 91 段提及的不限成员名额政府间特设专家组。

B. 与论坛秘书处有关的行动

73. 论坛不妨决定：

(a) 评估论坛秘书处在履行其职能和在实现经社理事会第 2015/33 号决议规定的国际森林安排目标方面取得的成就；

(b) 分析论坛秘书处的差距和现有能力，提高其业务效率和成效，加强能力，更好了解决策进程和程序，并扩大活动影响；

(c) 确定其他措施，以加强全球一级在森林有关问题上的合作和协同作用，减少重复，同时铭记不同组织和实体的任务。

74. 为履行上述任务，论坛秘书处应与论坛成员和利益攸关方协商进行一项独立研究，并提交本说明第 91 段所述不限成员名额政府间特设专家组。

C. 与森林合作伙伴关系有关的行动

75. 论坛不妨决定：

(a) 评估森林合作伙伴关系在履行其职能，实现经社理事会第 2015/33 号决议规定的国际森林安排目标方面取得的进展；

(b) 评估工作计划中概述的伙伴关系活动的成效、影响和附加值，如资源：产出交付；联合举措，包括论坛提供投入的方式，以及为促进执行战略计划和实现全球森林目标和可持续发展目标而开展的经常性活动；

(c) 考虑制定伙伴关系成员资格标准是否适当；

(d) 评估伙伴关系为论坛的政策制定工作提供更大支持的方式，并协助各国加强在实地执行战略计划、论坛决议和决定，包括进一步利用其他国际和区域利益攸关方和伙伴能力的手段；

(e) 评估伙伴关系内部交流的效力，以促进相互间的协同作用，减少重复工作，并加强伙伴关系的对外传播和交流，以促进提高对森林多重效益的认识，并提高战略计划和全球森林目标在其他与森林有关的进程中的能见度。

76. 为履行上述任务，可与伙伴关系和论坛成员协商进行一项独立研究。研究结果应提交由伙伴关系组织的闭会期间会议(组织主导倡议)讨论，以期向本说明第 91 段所述的不限成员名额政府间特设专家组提出涉及伙伴关系的提案。

D. 与全球森林筹资协助网络有关的行动

77. 论坛不妨决定：

(a) 评估全球森林筹资协助网络在实现经社理事会第 2015/33 号决议规定的国际森林安排目标方面取得的进展；

(b) 评估所有来源、包括私人资金提供的森林方面现有资源的状况，以及在获得这些资金方面的差距和限制；

(c) 审查网络的业绩及其活动的影响、资源充足性以及对其工作的挑战和限制；

(d) 提出措施，提高网络的效率和附加值，加强其能力，以促进和加强符合条件的国家从所有来源获得森林方面资源，并在 2024 年国际森林安排中期审查的背景下审查网络准则，并根据需要加以修订。

78. 为履行上述任务，论坛秘书处应与论坛成员和合作伙伴协商，对网络的业绩、影响、资源充足性和寿命以及加强其工作的其他措施进行评估。该评估应提交闭

会期间会议讨论，讨论结果应提交本说明第 91 段提及的不限成员名额政府间特设专家组。

E. 与论坛信托基金有关的行动

79. 论坛不妨决定：

- (a) 评估向信托基金自愿捐款对支持论坛核心活动的影响；
- (b) 探讨鼓励向信托基金持续提供充足捐款的备选方案；
- (c) 查明在为信托基金调动充足资源方面的主要挑战和限制。

80. 论坛秘书处应与论坛成员协商开展上述任务，并在背景说明中提出调查结果和建议，提交本说明第 91 段提及的不限成员名额政府间特设专家组。

F. 与执行 2017-2030 年联合国森林战略计划有关的行动

81. 论坛不妨决定：

(a) 从成员国收集新的信息，说明自 2020 年论坛第十五届会议以来它们在执行战略计划方面采取的行动、它们在编写国家自愿报告中面临的挑战和限制、减少重复和报告负担的方法、设定在全球森林资源评估发布 6 至 12 个月的时限内提交国家自愿报告是否适宜以及与森林有关的区域和全球关切问题，以回答论坛秘书处编写的简明调查问卷，加上成员国 2019 年和 2020 年收集并提交论坛第十五届会议的信息，以及国家自愿贡献和关于森林的最新全球出版物和报告；

(b) 请论坛秘书处将上述信息整理成一份背景说明，供论坛第十九届会议之前举行的闭会期间专家组会议讨论，并将其成果文件提交本说明第 91 段提及的不限成员名额政府间特设专家组。

G. 与论坛对《2030 年议程》贡献有关的行动

82. 论坛不妨决定：

(a) 评估自经社理事会第 2015/33 号决议通过以来，森林论坛在森林与可持续发展目标之间的相互联系方面对可持续发展高级别政治论坛的贡献，以及森林论坛的贡献在可持续发展高级别政治论坛成果的体现程度；

(b) 确定更多机会，使森林论坛、其秘书处和伙伴关系在与森林有关的问题上对可持续发展高级别政治论坛各届会议，特别是在审查与森林有关的可持续发展目标时，以及对其他与森林有关的全球论坛，如里约三公约(《生物多样性公约》、《联合国关于在发生严重干旱和/或荒漠化的国家特别是在非洲防治荒漠化的公约》和《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作出更大和直接的贡献；

(c) 提出措施，提高森林在可持续发展高级别政治论坛会议上的能见度，并提高森林与更广泛的可持续发展议程的政治相关性，包括强调其他部门对全球森林的影响以及可持续森林管理对可持续发展目标的广泛惠益。

83. 为履行上述任务，论坛秘书处应与论坛成员和合作伙伴协商进行一项分析研究，将研究结果提交闭会期间会议讨论，并将会议成果文件提交本说明第 91 段提及的不限成员名额政府间特设专家组。

H. 与 2017-2030 年联合国森林战略计划传播和外联战略有关的行动

84. 论坛不妨决定：

(a) 评估论坛成员、论坛秘书处、伙伴关系、区域组织和相关利益攸关方在执行传播和外联战略方面取得的进展，并确定如何应对进一步执行的挑战，包括在提高战略计划和全球森林目标能见度方面的挑战；

(b) 评估为宣传战略计划和全球森林目标而开展的传播和外联活动的影响，包括国际森林日及其主题在提高对森林多重效益认识上的作用，以及论坛工作在联合国系统内的能见度；

(c) 确定近年来出现的其他传播办法、平台和渠道，以便更好地接触目标受众并产生更大影响；

(d) 探讨如何利用论坛成员以及全球、区域和国家各级其他行动者和伙伴的能力，以加强对执行战略计划的宣传。

85. 为履行上述任务，论坛秘书处应与论坛成员、伙伴和伙伴关系成员组织协商进行一项分析研究，并将研究结果提交本说明第 91 段提及的不限成员名额政府间特设专家组。

I. 与区域和次区域伙伴参与有关的行动

86. 论坛不妨决定：

(a) 评估区域和次区域实体自论坛第十二届会议以来参与论坛各届会议并作出贡献的情况；

(b) 根据经社理事会第 2015/33 号决议第 28 段，审查在建立或加强区域和次区域进程或平台，用以制定森林政策、开展相关对话和协调，从而促进可持续森林管理，同时避免各自为政的事态发展，并审查在执行决议第 27 段上取得的进展；

(c) 确定区域和次区域伙伴进一步参与论坛工作及其未来四年期工作方案的备选方案，包括更好地利用现有区域伙伴提供的能力。

87. 为履行上述任务，论坛秘书处应与区域和次区域伙伴协商进行评估，并将评估结果提交闭会期间会议讨论，讨论成果应报告本说明第 91 段提及的不限成员名额政府间特设专家组。

J. 与主要群体和其他相关利益攸关方参与有关的行动

88. 论坛不妨决定：

(a) 评估主要群体参与论坛工作的程度，包括它们对在全球实现全球森林目标和具体目标的贡献，以及它们通过网络、咨询小组和其他机制与论坛和伙伴关系的互动，以提高认识，促进信息交流和传播，推动协调投入；

(b) 评估各主要群体为在各级自主建立和维持有效的协调机制，以便在论坛和其他与森林有关的联合国机构中进行互动和参与所作的努力；

(c) 评估利益攸关方群体通过适当和具有代表性的成员和协调人以及在其服务对象内的有效协商进程进行有效代表的能力；

(d) 确定潜在财政资源，以促进支持联合国森林论坛的主要群体主导倡议四年期会议的发展和落实。

89. 为履行上述任务，论坛秘书处应与主要群体和其他相关利益攸关方协商进行评估，并将评估提交闭会期间会议讨论，讨论成果应提交本说明第 91 段提及的无限成员名额政府间特设专家组。

K. 与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 2015/33 号决议第 42(a)和(b)段有关的行动

90. 论坛不妨决定，将第 2015/33 号决议第 42(a)和(b)段的审议工作推迟到 2030 年对国际森林安排的成效进行最终审查时进行。

L. 国际森林安排中期审查无限成员名额政府间特设专家组

91. 如本说明第 71 至 89 段所述，为审查与国际森林安排中期审查有关的所有研究、分析文件、评估和闭会期间筹备工作成果，论坛可：

(a) 决定设立无限成员名额政府间特设专家组，由论坛秘书处在 2023 年底前召集；

(b) 决定该特设专家组将向论坛所有成员、伙伴关系成员组织、相关区域和次区域伙伴以及论坛主要群体的代表开放，并应利用包括预算外捐款在内的现有资源组织特设专家组，以期向论坛第十九届会议提出关于国际森林安排成效中期审查的提案，包括国际森林安排在 2024 年后采取的未来步骤；

(c) 决定第十九届会议主席团应考虑到特设专家组的成果，与论坛成员进行非正式磋商，编写关于 2024 年后国际森林安排的决议草案预稿并提交第十九届会议；

(d) 请有能力的论坛成员向论坛信托基金捐款，使论坛秘书处能够组织特设专家组。